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了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的要求，会议通知于现场发出，并于当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建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孙建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委员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孙建成先生、谢高翔先生、刘守先生，主任委员由孙建成先生担任；

审计委员会：田园女士、刘守先生、钱坤先生，主任委员由田园女士担任；

提名委员会：刘守先生、孙建成先生、沈海鸥先生，主任委员由刘守先生担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沈海鸥先生、孙建成先生、田园女士，主任委员由沈海鸥先生担任。

各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孙建成先生为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冯一平女士、冯一红女士、谢高翔先生、马卫军先生为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冯一平女士为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孙晓东先生为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孔丹婧女士为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附件：

简历

孙建成：男，1958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绍兴市长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绍兴京华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珠海市瑞明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兴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冯一平：女，1964 年生，大专学历，会计师，历任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现任绍兴京华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珠海市瑞明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谢高翔：男，1969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绍兴京华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制版部经理、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马卫军：男，1985 年生，本科学历，历任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绍兴京华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绍兴京华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钱坤：男，1981 年生，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历任绍兴京华激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制版部经理。现任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版部经理、董事。

刘守：男，1948 年生，研究生学历，历任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技术员、福建师范大学物理系讲师、青岛琦美图像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及副总经理。现任厦门大学物理系教授、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海鸥：男，1979 年生，研究生学历，助理经济师。历任杭州市律师协会业务部副主任、业务部主任、副秘书长；现任杭州市律师协会秘书长、浙江亿田

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田园：女，1977 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助理及 MPAcc 中心主任、安徽省财政厅会计准则制度执行咨询专家库专家、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冯一红：女，1970 年生，大专学历，历任绍兴京华激光制品有限公司营销经理。现任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孙晓东：男，1984 年生，研究生学历，历任上海融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上海泓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成都融瑞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孔丹婧：女，1994 年生，本科学历，现任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